同行

走進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洪詠善　范信賢　主編

主編序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已由教育部於103年11月28日正式發布，並自107學年度起，由國民小學、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一年級起逐年實施。

學校教師對於總綱的理解，是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能否順利推展的關鍵。本書是總綱的解讀，從研修歷程、總綱特色、到學校實施新課綱的準備。我們設定之閱讀對象，係以學校行政人員與教師為主，當然也歡迎對於想要了解總綱脈絡的各界人士閱覽。本書的主要目的是：

一、理解總綱專業研發的歷程與特色

課程發展是持續漸進的，本次總綱修訂，是建構在現有的課程發展基礎上繼續往前推展；因此，在本書「壹、揚帆啟航」及「貳、匯聚千流－組織歷程」篇章中，說明為何需要改變。特別是面對當前與未來社會變遷的趨勢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的定位，與提出核心素養的意義是需要被理解的。其二，我們花了一些篇幅說明總綱研訂的重要過程及組織運作方式；雖然這議題向來較少為現場學校教師所關心，但是，從國家課程永續發展的必要性，本書希望邀請讀者能夠了解，課綱的研發基礎是彙集許多研究成果，投入許多研究人力，聽取社會各界之建言，以嚴謹的機制與組織架構，經過多次的討論及來回修正而完成。在「參、展圖攬勝－總綱特色」中，邀請大家認識總綱的整體特色。

二、全方位解讀總綱

本書協助讀者能夠掌握及理解總綱的精神與目標。在「肆、引光前行－理念目標」篇章中，說明了總綱的理念為何？以及總綱理念「自發、互動、共好」與課程目標背後意涵。

另外，本次總綱所強調「核心素養」，是連貫各領域/科目綱要發展之主軸，也是本波課綱重要的概念。在「伍、啟發動能－核心素養」篇章中，深入淺出地解析說明核心素養的意義及所發揮的作用。

再者，則是教學現場最關心的部分，總綱調整了哪些課程內容和時數？和當前的課程有哪些改變？改變的理由為何？本書「陸、擘劃藍圖－課程架構」中以圖表解析，幫助學校及教師能夠很快地了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各教育階段的課程架構。

三、引導學校開始準備

最後，在本書的「柒、整裝待發」及「捌、協力同行」二篇中，我們提出學校及教師在面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與領域/科目/群科課程綱要）於107學年度各教育階段逐年實施前，可採行與因應的相關策略與作法，包含學校如何進行課程規劃與發展、教師如何調整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以及如何尋求相關資源與支持等。期待我們在瞭解總綱理念和內涵之後，能一起預做準備，順利迎接新課綱。

本書完成除了作者群外，要感謝過程中提供本書撰寫定位、方向與協助潤稿的夥伴：新竹市龍山國小陳思玎校長、新北市明志國民小學涂慶隆主任以及所有45所學校、團體的合作研究夥伴，讓我們在總綱研發與實踐中找到支點。

本書是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導讀本，當然，我們知道文字圖表說明還是有其限制，所以，本院同步規劃摺頁說明、動畫、影片及宣導網頁等，隨著領域課程綱要的研修進程，我們會陸續發行課綱相關的影片、手冊、案例、專書等等，敬請期待。

最後， 本書書名為「同行～走進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誠摯邀請每位關心教育的夥伴，透過本書理解總綱，以更多的自發、互動與共好，攜手實踐總綱的理念與目標。

主編

洪詠善、范信賢　謹誌

中華民國104年7月

目 次

主編序 I

壹、揚帆啓航 1

貳、匯聚千流－組織歷程 3

參、展圖攬勝－總綱特色 7

肆、引光前行－理念目標 10

伍、啓發動能－核心素養 13

陸、擘劃藍圖－課程架構 18

一、國民小學、國民中學教育階段 20

二、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 24

柒、整裝待發 42

捌、協力同行 46

壹、揚帆啟航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以下簡稱總綱）已於103年11月28日由教育部發布。總綱規範及引導國家課程的實施、教科用書的編寫、學校課程計畫的訂定、教學科目及節數的規劃與評量等事項，且與學生的學習密切相關。本次，總綱研修並非無中生有，而是將以往各自修訂的國民中小學及高級中等學校的課綱整合進行研修，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以下簡稱十二年國教）的理念。

為什麼需要再次研訂課綱呢？其實，社會及世界正在急遽改變中，面對家庭少子女化、網路及資訊科技快速發展、新興工作不斷出現、社會民主參與動能日趨蓬勃、生態永續發展益受重視等現象，課程綱要必須因應時代潮流與時俱進，須能激發學生學習動力、導引適性發展、促進教學活化、做好課程連貫統整與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等，讓我們能因應社會變遷的挑戰，更要引領社會的進步，注入揚帆啟航的動力。世界上主要國家的課綱約莫八至十年會進行一次較大的調整，原因也是如此。

當然，不是課綱研修、頒布，學校教育才會改變。走進教育現場，我們看見許多改變正在發生，例如：

◎ 由教師為主講授教科書的單向學習，轉變為以學生為主，強調合作互動、運用網路的多元學習模式。

◎ 由注重教導孩子學習內容，轉變為也注重孩子的學習歷程及方法。

◎ 由學生彼此競爭的學習，轉變為共同成長的學習。

◎ 由關注考試而學，轉變為關注意義而學。

◎ 由追逐團體中的第一名，轉而探求屬於自己的第一名。

此次總綱研訂承續既有課綱的基礎、考量時代及社會變化，並透過前瞻、系統及整體的研訂，讓諸多積極正向的教育力量，有更寬廣的空間和友善的環境得以持續精進、揚帆前行。

貳、匯聚千流－組織歷程

課綱研修並非一蹴可及，需要以研究為基礎，透過嚴謹程序、健全機制、縝密對話等歷程，匯聚眾人的智慧。本次總綱研修的組織及重要歷程如下：

一、97年至102年：啟動一系列中小學課程發展之基礎性研究

國家教育研究院（以下簡稱國教院）為建構永續的課程發展機制，於97年起陸續啟動中小學課程發展基礎性研究，為課程發展奠立研究基礎，並於102年完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發展建議書」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發展指引」兩份文件，做為研修總綱之重要參考依據。

二、102年1月：成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研究發展會

國教院為擔負課程研發之重責大任，設置「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研究發展會」（以下簡稱國教院課發會），徵求課程研發機構、教育行政機關、大學校院、中小學學校教師代表及教育團體等代表共同參與，負責課程綱要的研議、規劃、整合與決策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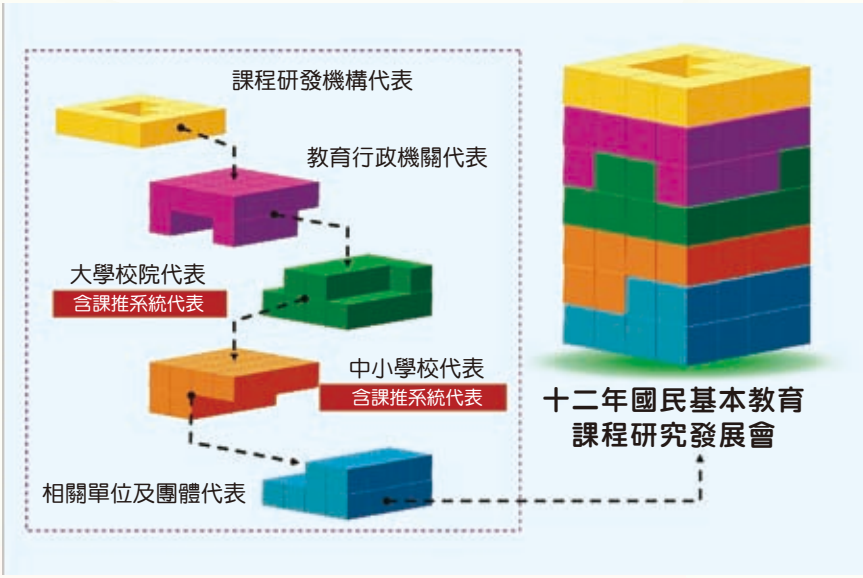

圖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研究發展會成員組織

另外，教育部亦成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審議會」（以下簡稱教育部課審會），負責審議總綱研訂之方向、原則及整體架構等重要事項。

三、102年6月：成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研修小組

為建構完善的分層負責組織，在國教院課發會組織下，成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研修小組」，其下分為「國小組」、「國中組」、「高中組」、「職校及綜高組」，「特殊類型教育組」，各負責其所屬範圍之研修工作。另外，為顧及原住民族及新住民的學生教育，再於國教院課發會下成立「原住民族暨新住民課程發展組」，關注原住民族及新住民之課程發展議題。組織架構如圖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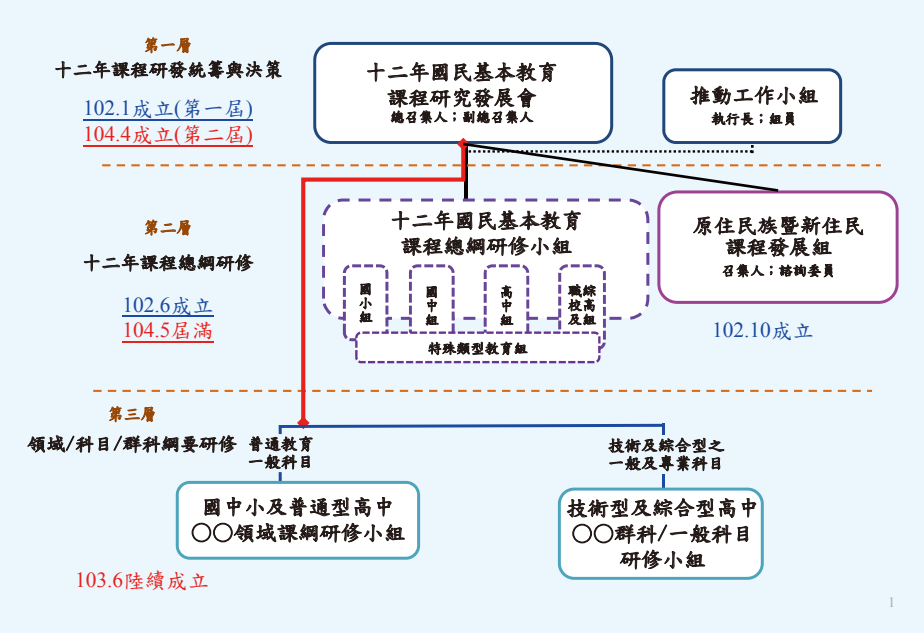

圖2 國教院課發會及總綱研修之組織架構

四、103年5月：完成總綱草案

總綱之研修區分「理念與目標」、「課程架構」、「實施要點」等三部分。102年6月起持續進行總綱草案之研修，定期召開總綱研修工作計畫團隊會議、核心會議、各小組會議、全體代表委員會議與課發會等。總綱草案初稿完成後，於103年2至3月陸續辦理北、中、南、東、離島地區等10場次的公聽會，並同步設立網路論壇，廣徵社會大眾意見。

五、103年5至11月：修訂總綱草案並送審議，正式發布

根據公聽會及各項公眾意見，國教院課發會及總綱研修小組召開各項工作及會議修訂草案，並於103年5月起送交教育部課審會進行審議。歷經多次教育部課審會之討論與修訂，於103年11月28日由教育部正式發布。

六、103年6月：啟動領域課程綱要研修工作

國教院於103年6月起，依據研修中的總綱草案，陸續組成各領域綱要研修小組，啟動領域綱要研修工作，預計於105年2月開始陸續發布。

參、展圖攬勝－總綱特色

總綱之研修，係以教育相關法規為根據，並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發展建議書」與「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發展指引」為主要基礎，其特色如下：

一、全人教育：注重五育均衡發展

為協助學生五育均衡發展，「全人教育」是總綱研修的精神。總綱在國中小階段的彈性學習課程中，規劃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在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則增加非考試科目的比例，以及設計團體活動時間、彈性學習時間等，使學生能有更多的機會，朝向全人教育發展邁進。

二、素養導向：發展核心素養以整合知學用

總綱以「核心素養」做為課程發展及設計的主軸。強調學習需彰顯學習者的主體性，除關注知識及技能外，也應注重學習的策略與方法，將學習與生活情境結合，並能應用所學於不同情境中，透過實踐力行而彰顯學習者的全人發展。

三、連貫統整：務實推動課程的連貫與統整

總綱研修將國民小學、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做整

體考量。一方面強化各教育階段間的縱向連貫，處理銜接問題，一方面注重各領域間的橫向統整，促成領域之間的連結，使學生能獲得完整的學習經驗。

四、彈性活力：強化學校本位課程發展

總綱鼓勵學校結合願景及資源發展辦學特色。除了部定課程之外，國中小階段另規劃「彈性學習課程」，學校可辦理全校性、全年級或班群活動，落實學校本位及特色課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則分別規劃「校訂必修課程」、「彈性學習時間」、「專題、實作及探索課程」及更多的選修空間，提供學校發展特色、學生自主學習的機會。

五、多元適性：落實學生為主體的適性學習

總綱強調學生學習的主體性，以適性發展其多元智能、興趣和性向。在國中小階段規劃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社團活動、服務學習、戶外教育、自主學習等課程，在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則提供選修課程、彈性學習時間、專題跨領域/科目統整、實作（實驗）及探索體驗、職涯試探、專業及實習科目等課程，使學生有更多適性學習的空間。

六、配套整合：課程實施的配套協作

為使總綱能順利推動與落實，需針對教育相關的法令、機制、人員、措施、設施等環節做整體系統的考量。因此，除總綱中訂定實施要點外，教育部同時成立「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其組織運作圖（如圖3），透過相關主政單位的參與，整合規劃課綱實施的完善配套措施，如：前導學校、相關法規研修、選修課程落實、師資培育與進修、考招連動及產業鏈結等，以支持課程與教學的順利實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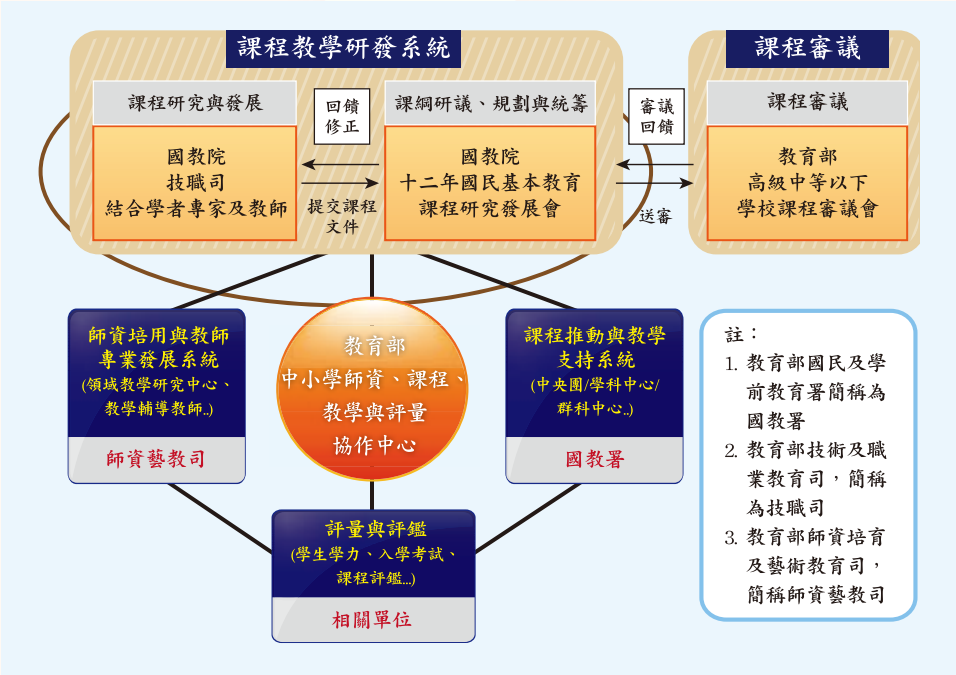

圖3 中小學師資、課程、教學與評量協作中心組織運作圖

肆、引光前行－理念目標

請參照總綱第1-2頁

總綱的理念及目標，猶如在茫茫大海中指引船隻航行的光，不僅錨定研修原則，也引領總綱課程架構及實施要點的研修方向。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的價值在於能培養孩子成為得以發展潛能的「人」，而每個「人」做為獨特個體，課程要能支持其多元適性發展，並在快速變遷時代，學會如何學習。因此，為了發展孩子的學習潛能及終身學習能力，總綱提出「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的課程願景，並結合「自發、互動、共好」的理念，期使課程發展以生命主體為起點，透過核心素養培養學習者的身心健全發展，讓潛能得以適性開展，進而能運用所學、善盡責任，成為終身學習者，以使個人及群體的生活、生命更為美好。

一、基本理念

（一）自發：從本體觀而言，課程發展應開展學習主體的學習能量。總綱重視學生的主體性，除了培養基本知能與德行，也保有學生的學習動機與熱情，進而培養進取及創新精神，使學生能適性發展、悅納自己、自主學習並展現自信。

（二）互動：從認識觀而言，課程發展應讓學習者透過多種互動方式來認識世界。總綱重視學生語言、符號、科技的溝通及思辨能力，尊重、包容與關懷多元文化差異，並

能與他人團隊合作，深化生活美感素養。此外，學生也應能學習如何與他人、環境、文化產生更多互動，並在生活中實踐。

（三）共好：從倫理觀而言，課程發展應增進各種生命的和諧圓滿。總綱重視使學生珍愛生命、愛護自然、珍惜資源，培養對社會文化、土地情感及全球視野，促進社會活動的主動參與、自然生態的永續發展及彼此更好的共同生活，以體現生命價值，導向永續發展的共好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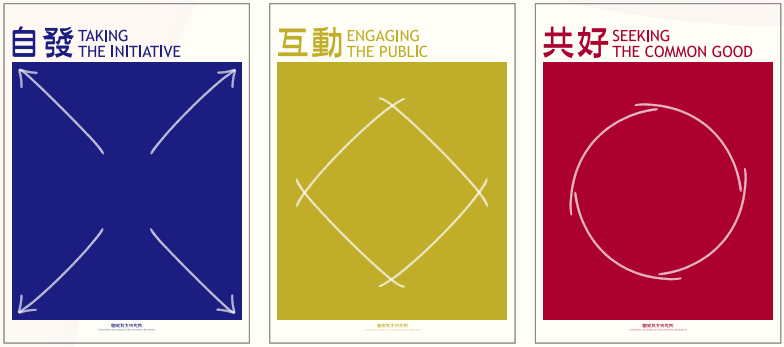

圖4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基本理念的圖像

二、課程目標

在基本理念引導下，總綱以「啟發生命潛能、陶養生活知能、促進生涯發展、涵育公民責任」做為課程目標，簡述如下：

（一）啓發生命潛能：提升學生學習動機，培養學生喜愛探索的態度、審慎思考與判斷能力，並能付諸行動，使學生能積極、自信且有意義的學習，激發每一個學生的生命潛能。

（二）陶養生活知能：培養學生基本知能，並能運用所學，與他人溝通、互動及團隊合作，以適應生活並解決所遇問題。

（三）促進生涯發展：奠立學生學術研究或專業技術的基礎，使學生能適性發展、發揮所長，並積極規劃未來的生活。

（四）涵育公民責任：培養學生具備民主素養、環境意識，並能理解並尊重多元文化，體認自己身為國家及地球公民之責任，進而能實踐於生活。

伍、啟發動能－核心素養

請參照總綱第3-6頁

總綱以「核心素養」連貫各教育階段與統整各領域/科目課程之發展，核心素養給予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實踐的動能。

核心素養係強調培養以「人」成為「終身學習者」，包括「自主行動」、「溝通互動」、「社會參與」三大面向，以及「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九大項目。

核心素養的研擬係以九年一貫課程十大基本能力與現行高級中等教育階段課程的核心能力為基礎，接應當前國際素養導向課程與教學發展趨勢，表述全人教育所追求的內涵，藉以引導學校教育的課程教學實踐。核心素養強調教育的價值與功能，其三面九項涵蓋知識、能力與態度，在學習的過程中，引導學生解決生活情境中所面臨的問題，並能與時俱進，成為終身學習者。核心素養承續十大基本能力與核心能力，勾勒說明了學習者圖像（自主行動）、學習的圖像（溝通互動）、以及學習的意義與價值（社會參與），在學習脈絡中整合諸多能力，培養能夠學習、樂於學習、享受學習的情意與態度。

此外，核心素養作為各領域/科目課程綱要發展的共同內涵，以建構各領域/科目之間的關聯性。同時，也指引學校課程發展、

教材與教學、學習評量之規劃與實施。以下說明核心素養的重要作用及在教育現場的展現。

一、核心素養的重要作用

「核心素養」是實現總綱理念、課程目標與教育願景的關鍵要素。據此，核心素養有以下重要作用：

（一）彰顯學習主體

核心素養呼應「成就每一個孩子」的願景，著眼學生的人格發展，尊重學生人格的獨立性、自主性及賦予發展的可能性，並於不同教育階段、領域/科目的課程內涵中，彰顯學生的主體性。另外，核心素養能引導學生參與學習活動，開展與自我、與他人、與社會、與自然的和諧共存能力，發揮互助合作及實踐所學，並能體會生命意義，願意參與社會、自然與文化的永續發展，謀求彼此的互惠與共好。

（二）確保基本的共同素養

核心素養確保每一個接受十二年國教的學生都具備基本且共同的素養。三面九項的核心素養是指一個人適應現在生活及迎接未來挑戰時，所應具備的知識、能力與態度。因此，為落實核心素養，各領域/科目的課程發展，不能再只以傳遞學科知識作為學習的唯一範疇，而是應同時重視學習者能夠運用所學於真實的生活情境中。另外，核心素養是透過一般領域/科目的學習，秉持漸進、加廣加深、跨領域/科目等原則，使各階段各類學校的學生達到培養

現代公民素養與能力的最低共同要求。綜合上述內容，核心素養乃在確保學校課程目標所設定的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能夠達到培養全體學生成為現代公民所需具備素養與能力的最低共同要求。

（三）導引課程連貫統整

核心素養導引各教育階段課程的縱向連貫及領域/科目之間橫向統整，是一種「跨領域」的表述，主要作用在各領域/科目的課程需呼應並融入核心素養的教育理念，導引及發展出適合學生身心發展、生活經驗、與文化背景的「學習重點」。此外，各領域/群科/學程的「學習重點」應兼顧引導學生學會如何學習的方法，以及學科知識體系的脈絡性，一方面重視基本學力的養成，為各個領域的深化學習打下基礎；另一方面培養學生多元智慧及學習興趣，規劃進行個人的性向探索。

（四）活化教學現場與學習評量

核心素養具有活化各教育階段學校環境與學生的教學關係與評量作用，使學生體悟知識的累積，是可以轉化成實踐行動的能力與經驗，運用於實際生活情境。

在各教育階段的實施過程，學校教育需藉由生活中的各種問題，培養學生運用所學進行問題解決和適應生活的統整能力，並使學生成為主動探究的學習者。另外，在學習評量方面，除了考量學生身心發展、生活經驗與文化背景的差異之外，有關提升學生未來發展可能性的實作、探究、專題性等課程的多元評量，也含括於核心素養的考量範疇。在學習評量上，評量學生是否熟背課本內容與知識，不再是唯一目的，能夠對學生應用及實踐知識的方法、能力

與態度加以評量，才是多元、實用、真實有效的評量。

二、核心素養在教學現場的展現

「核心素養」承續過去課程綱要的「基本能力」、「核心能力」與「學科知識」，會帶給教學現場哪些重要的展現呢？以下分為四個部分以進行說明：

（一）不僅教知識也要重視技能與情意

教師應調整偏重學科知識的灌輸式教學型態，可透過提問、討論、欣賞、展演、操作、情境體驗等有效的教學活動與策略，引導學生創造與省思，提供學生更多參與互動及力行實踐的機會。以國語文教學為例，除了課文內容的學習之外，應培養學生能運用科技、資訊及媒體所提供的各種素材，以進行檢索、擷取、統整、閱讀、解釋及省思，並轉化成生活的能力與素養。

（二）不僅重視結果也要重視學習的歷程與方法

學校教材的設計，除了知識內容的學習之外，更應強調學習歷程及學習方法的重要，使學生喜歡學習及學會如何學習。以自然科學領域教學為例，除了教導自然科學的重要概念或事實之外，應培養學生能從觀察、實驗的歷程，學習探索證據、回應不同觀點，並能對問題、方法、資料或數據的可信性進行檢核，進而解釋因果關係或提出可能的問題解決方案。

（三）不僅教抽象知識更要重視情境學習

學生能主動地與週遭人、事、物及環境的互動中觀察現象、尋求關係及解決問題，並關注在如何將所學內容轉化為實踐性的知識，並落實於生活中。以數學領域教學為例，除了要能在數學課解題之外，還應能以數學的觀念處理真實世界及日常生活情境的問題。

（四）不僅在學校中學習更要落實於社會行動

核心素養係能促進個人在多元的情境或社會中更有效率的參與，並且增進個人成功的生活及健全社會發展的能力。以社會領域教學為例，除了課本知識的學習之外，應培養學生具備對道德、環境與公共議題的思考與對話素養，也應鼓勵學生主動參與各種環境保護活動與社會公共事務。

核心素養並非是與生俱來的，核心素養的培養是一種終身發展的歷程，需要透過系統而完整的培養與發展才能獲得。核心素養除了落實於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含總綱、各領域/科目課程綱要）外，亦扮演著引導教材及教科書發展、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的重要角色，以及引導教師課堂的教學、學生學習與評量的方式。因此，核心素養是否能落實於學校教學現場並轉化為學生的學習經驗，則有賴於大家的共同努力。

陸、擘劃藍圖－課程架構

請參照總綱第8-9頁

十二年國教課程類型區分為二大類：「部定課程」與「校訂課程」，如表1。「部定課程」由國家統一規劃，以養成學生的基本能力，並奠定適性發展的基礎。「校訂課程」由學校安排，形塑學校教育願景及強化學生適性發展，因此，學校課程計畫應能適切整合部定與校訂課程，整體發展學校本位的課程。

表1　各教育階段課程類型

教育階段＼課程類型		部定課程	校訂課程
國民小學		領域學習課程	彈性學習課程
國民中學			
高級中等學校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	一般科目 專業科目 實習科目	校訂必修課程 選修課程 團體活動時間 彈性學習時間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		
	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育階段透過部定及校訂的課程規劃，包括鞏固基本學力的領域學習課程，以及能讓學生試探與培養個人興趣的彈性學習課程。在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學生考量自己身

心發展、生涯定向與準備、領域知識的深度與廣度，選擇適性的學校類型，並精進所需之核心素養、專門知識或專業實務技能，進而建構對學術研究或專門職業領域的知識體系，以銜接大學教育而奠定基礎。在著重學生多元發展適性學習的前提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之選修、專題、實作（實驗）及探索體驗、彈性學習時間等「校訂課程」大幅提升。

以下我們將會分成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分為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四類型）進行介紹。

一、國民小學、國民中學教育階段

請參照總綱第10-12頁

（一）設計理念

國民小學、國民中學教育階段，包括部定的「領域學習課程」及校訂的「彈性學習課程」（如圖5）。其中，占學習節數大部分比例的「部定課程」，為培養學生基本知能與均衡學習領域知識；占學習節數一定比例的「校訂課程」著重跨領域統整，培養學生探究及實作能力，並提供學生適性發展及知識活用的學習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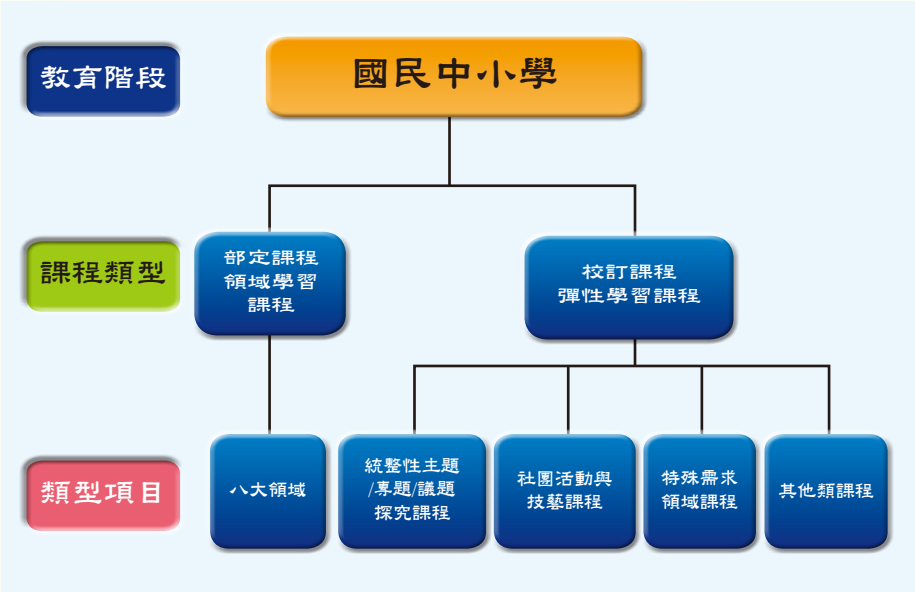

圖5　國民中小學課程架構

（二）特色與發展方向

為落實「全人教育」的精神，國中小教育階段課程架構的研修特色（如圖6）。為發展素養導向的課程，強調領域課程的連貫與統整，並透過彈性學習課程規劃，給予學生適性學習的機會，學校亦透過集體討論，凝聚學校發展共識，形塑校本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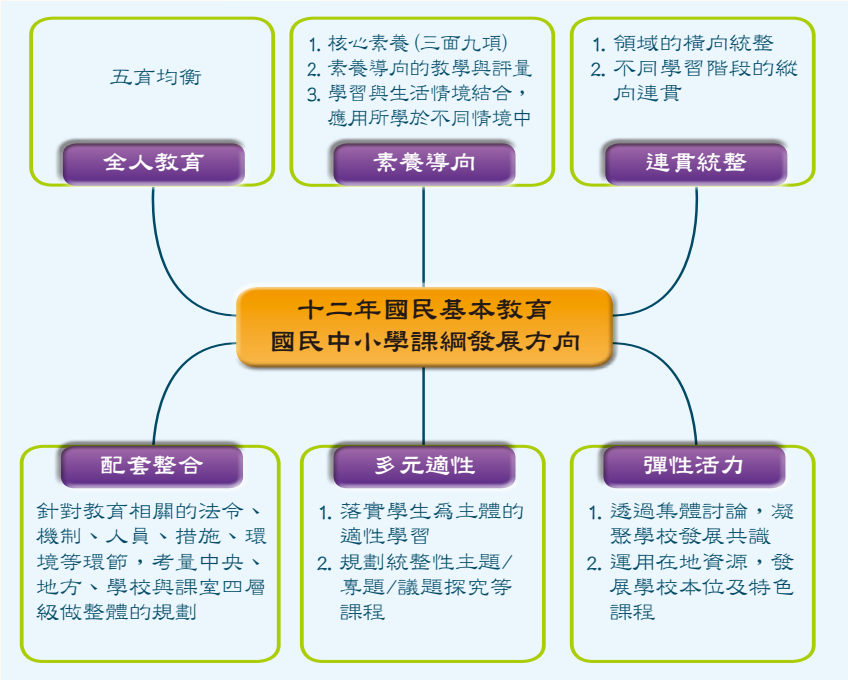

圖6　國民中小學課程架構特色

（三）十二年國教總綱與九年一貫課程架構比較

為清楚理解十二年國教總綱與九年一貫之課程架構之差異，本說明依課程規劃、領域名稱內容調整及領域學習節數調整三大部分列表，如表2：

表2　十二年國教總綱與九年一貫課程架構比較

比較項目	十二年國教總綱	九年一貫	十二年國教總綱補充說明
課程規劃	八大領域	七大領域	國民中學階段增設「科技領域」
	彈性學習課程	彈性學習節數	為學校校訂課程，以形塑學校教育願景及學生適性發展
領域名稱/內容調整	語文領域（國語文、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及英語文）	語文領域（本國語文及英語文）	為尊重人權、多元文化及增進族群關係，鼓勵學校聘請合格師資，開設「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課程，國小應依據學生的需求開課，國中則可於彈性學習課程實施，落實學生的適性學習
	科技領域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	為培養學生的科技思維、科技設計及創作能力，保有生活科技的課程品質，將「生活科技」與「資訊教育」整合為一個新的「科技領域」
	藝術領域	藝術與人文領域	為了能與國際中小學藝術領域/科目名稱對應，強調人文融入各領域內涵

續下頁

比較項目	十二年國教總綱	九年一貫	十二年國教總綱補充說明
領域名稱/內容調整	生活課程（統合社會、藝術、自然科學及綜合活動等領域）	生活課程（統合社會、藝術與人文、自然與生活科技等學習領域）	第一學習階段之生活課程與綜合活動領域皆重視兒童的探索、體驗、實踐與省思，兩者基本理念相近，因此，整併國民小學第一學習階段「生活課程」與「綜合活動」
	健康與體育領域（健康教育與體育）	健康與體育領域（健康與體育）	原「健康」名稱是概念並非科目名稱，故國中教育階段調整為「健康教育」
領域學習節數調整	各領域採固定節數，並有彈性學習課程	各領域節數採彈性比例制，並有彈性學習節數	參考九年一貫課程各領域學習節數比例及學校現場各領域節數實施現況，取消百分比，以每週實際上課節數規劃，並以不增加領域學習總節數為原則
	國民小學第一學習階段「國語文」增加為6節課	國民小學第一學習階段「國語文」最高5節課	語文與數學是學習各領域的重要工具，同時世界各國在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語文及數學課程所佔的節數比例皆較高，故調整國語文及數學的學習節數，讓學生在第一、二學習階段能獲得充分學習，奠立基礎
	國民小學第一、二學習階段「數學」增加為4節課	國民小學第一、二學習階段「數學」最高3節課	
	國中新增科技領域2節課	國中於彈性學習節數實施資訊科技1節課	國中科技領域整合「生活科技」與「資訊科技」

二、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

請參照總綱第13-14頁

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居於十二年國教的後三年，其課程規劃愈趨適性、專精，由表3可得知除了部定必修課程外，校訂必修及選修課程因應不同類型高中而有差異，以符合更多學生不同的需求，以達成就每一個孩子的教育願景。

（一）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各類型學校課程規劃

表3 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各類型學校課程規劃表

課程類別 \ 學校類型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	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
部定必修	一般科目（包含高級中等學校共同核心32學分）	118學分	66-76學分	48學分	48學分
	專業科目 實習科目		45-60學分		
	學分數	118學分	111-136學分	48學分	48學分
校訂必修及選修	一般科目 專精科目 專業科目 實習科目	**校訂必修**	44-81學分(各校須訂定2-6學分專題實作為校訂必修科目)	**校　訂　必　修**	
		4-8學分		4-12學分 一般科目	45-60學分 核心科目
		選　修		**校訂選修**	**選　修**
		54-58學分		120-128學分	72-87學分
	學分數	62學分	44-81學分	132學分	132學分
應修習學分數（每週節數）		180學分（30節）	180-192學分（30-32節）	180學分（30節）	180學分（30節）
每週團體活動時間		2-3節	2-3節	2-3節	2-3節
每週彈性學習時間（六學期每週單位合計）		2-3節（12-18節）	0-2節（6-12節）	2-3節（12-18節）	2-3節（12-18節）
每週總上課節數		35節	35節	35節	35節

四類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在校訂必修及選修部分，普通型高中和單科型高中稱為「校訂必修及選修」；技術型高中則以「校訂課程」含括；綜合型高中稱為「校訂必修、校訂選修」。以下就四類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如表4：

表4 四類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規劃比較說明一覽表

學校類型／課程類別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	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
部定及校訂必修特色	一般科目包括高級中等學校共同核心課程32學分			
	以一般科目為主	以一般科目、專業科目、實習科目為主	以一般科目為主	以一般科目、專業科目為主
	校訂必修4-8學分	部定必修包含45-60學分專業及實習科目；校訂必修包含2-6學分專題實作科目	校訂必修一般科目4-12學分	校訂必修45-60學分以核心科目為主
團體活動時間	每週2-3節，包括班級活動、社團活動、學生自治活動、學生服務學習活動、週會或講座等。其中班級活動1節列為教師基本節數，社團活動每學年不得低於24節			
	各項活動每週2-3節	班級活動每週1節，其餘活動合計每週1-2節		
彈性學習時間	每週2-3節，可安排學生自主學習、選手培訓、充實(增廣)/補強性教學或學校特色活動等。充實(增廣)/補強性教學採全學期授課者，高一、高二每週至多1節			
	每週2-3節，和團體活動時間合計每週5節	每週0-2節，和團體活動時間合計每週3-5節	每週2-3節，和團體活動時間合計每週5節	
學分數及節數	學生每學期「應」修習學分數及每週上課節數清楚界定			

（二）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架構

請參照總綱第15-19頁

1.設計理念

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以下簡稱99課綱）之設計理念強調「延後分流」，主張高一統整、高二試探、高三分化，故國、英、數、自、社等領域/科目共同必修學分數及比例均高。十二年國教認同「延後分流」之教育趨勢，但更關注「適性揚才」、「多元進路」等理念。因此主張高一共同、試探；高二試探、分化；高三分化、專精。故調降99課綱必修學分，並將減下來的學分，挪移至選修課程。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類別區分為部定及校訂課程，再細分成七項類別項目，部定課程包括部定必修、加深加廣選修，校訂課程包括校訂必修、多元選修、補強性選修、團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其中多元選修課程可參考部定領綱及學校本位課程規劃。課程架構如圖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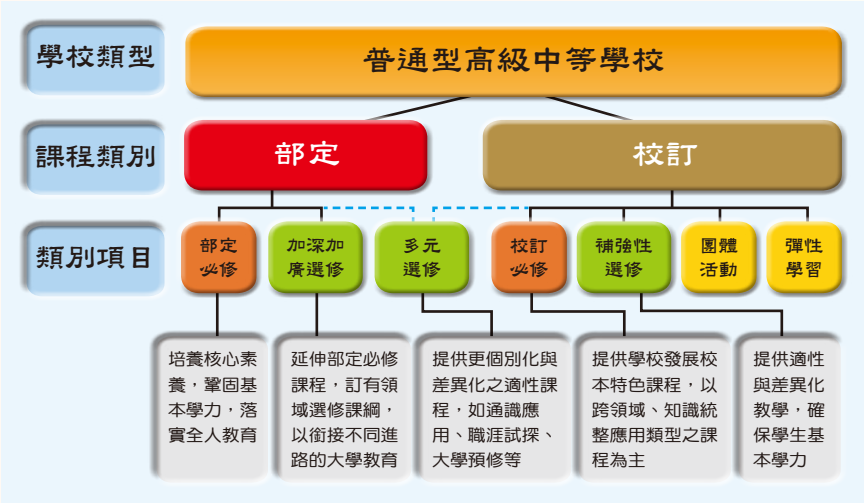

圖7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架構

2.特色與發展方向

為朝「成就每一個孩子」的教育願景努力，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的課程規劃將99課綱必修學分比例調降，選修學分比例調高，並將選修區分加深加廣、多元與補強性選修。調降必修學分後，所留下的學分空間適度提供學校發揮特色，訂定校訂必修。另外，為發揮學生自主學習精神，更調降總修習學分，而每週2-3節的彈性學習時間，也提供學校、教師與學生彈性運用的可能。課程架構特色如圖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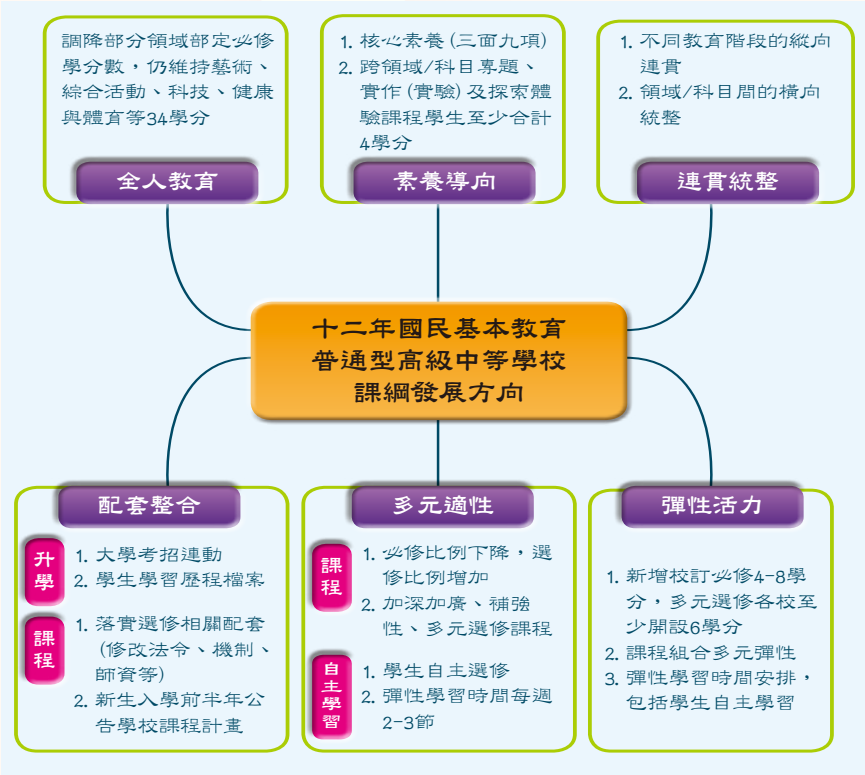

圖8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架構特色

3. 十二年國教總綱與99課綱課程架構比較

為清楚理解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在十二年國教總綱與99課綱課程架構之差異，本說明依主導理念、分流主張、課程設計、學分數、學習歷程及畢業條件等部分列表，如表5：

表5　十二年國教總綱與99課綱課程架構比較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

比較項目	十二年國教總綱	99課綱	十二年國教總綱補充說明
主導理念	1. 主張適性揚才、成就每一個學生 2. 落實以核心素養為導向的通識與全人教育	1. 主張延後分流 2. 強調共通基礎、普通教育、通識及全人教育	
分流主張	1. 高一統整、試探；高二試探、分化、高三分化、專精 2. 不刻意強調分化階段	1. 高一統整、高二試探、高三分化 2. 強調高一二不分化	
課程設計	調降必修學分(因強調適性揚才，不限定高三才分化，故各科共同必修學分數調降)	高比例必修學分(因強調延後分流、高三分化，故各科共同必修學分數高)	
應修習學分數	180	198	十二年國教總綱較99課綱減少18學分

續下頁

比較項目	十二年 國教總綱	99課綱	十二年國教總綱 補充說明
部定必修 學分數	118	138	1. 學校得依實際條件就授課年段、學期或週數進行彈性開設 2. 各校因實施適性教學得增加授課班級數 3. 高一、高二開設以十二科以下為原則
校訂必修 學分數	4-8	0	1. 發展校本特色課程 2. 學校可提供學生多樣課程選擇
選修 學分數	54-58	60	1. 開設選修總學分數，應達學生應修習選修學分數之1.2-1.5倍，開課班級人數有特別明訂 2. 重視適性輔導機制，包括課程手冊、課程諮詢教師、免修規定
彈性學習 時間 （節數）	2-3（每週）	0	1. 相關課程及活動清楚界定 2. 重視學生自主精神，其相關的保障與作法納入課程計畫備查，並列入校務評鑑與輔導訪視之重點項目

續下頁

比較項目	十二年國教總綱	99課綱	十二年國教總綱補充說明
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2-3（每週）	2	各學科相關教學或測驗，應於相關的必修、選修課程中實施，不得佔用團體活動時間
學習歷程	1.國語文（含中華文化基本教材）部定必修及加深加廣選修至少須24學分 2.英語文部定必修及加深加廣選修或加第二外國語文至少須24學分 3.學生需修習「跨領域/科目專題」、「實作（實驗）」或「探索體驗」等課程類型之相關課程至少合計4學分	非考科選修需修習12學分	為保有基本學力及專題實作的機會，在國語文、英語文、跨領域/科目專題、探索體驗等課程，應符合相關學習歷程的規定
畢業條件	畢業最低學分數為150學分成績及格，其中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至少需102學分且成績及格；同時選修學分至少需修習40學分且成績及格	1.畢業最低學分數為160學分且成績及格，其中必修120學分，選修40學分及格 2.後中共同核心48學分及格 3.非考科選修需8學分及格	畢業總學分相較99課綱調降，學生需符合必修及選修所需條件，且不必「共同核心課程」32學分及格

（三）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架構

請參照總綱第20-23頁

1.設計理念

職業學校群科課程綱要（簡稱99課綱）之設計理念強調「務實致用」，並以「能力本位」、「學校本位發展」及「群科專業特色」之原則及精神進行課程規劃。十二年國教總綱延續99課綱之課程規劃理念與精神，並強調「核心素養」、「適性揚才」、「學生主體」及「生涯預備」之理念，以「強化務實致用」、「落實課程連貫」、「深化基本職能」、「符應差異需求」為課程修訂原則，且規劃各群科之部定技能領域課程，提升學生專業實務技能，利於適應未來產業變化之職涯轉換境況。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類別分為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區分為四大類別項目，包括部定一般科目、部定專業及實習科目、校訂一般科目、校訂專業及實習科目。此外，規劃團體活動時間及彈性學習時間，豐富學生學習經驗，引導學生適性發展與自主學習。課程架構如圖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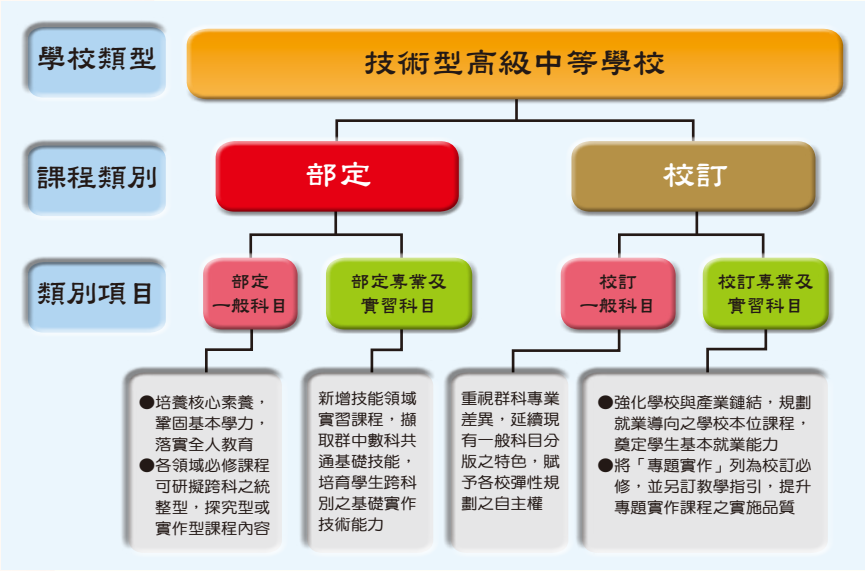

圖9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架構

請參照總綱第20-23頁

2.特色與發展方向

為朝「成就每一個孩子—適性揚才、終身學習」的教育願景努力，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在課程架構研訂重點上，以十二年國教總綱六大特色為基礎，強調十二年國教核心素養導向之精神，深化學生一般科目基本能力，並重視課程與其他教育階段之縱向銜接及群科橫向統整。其次，特別強調技職教育務實致用之教育理念，提高各群科部定必修實習科目學分比例、強化校本特色與導入產業連結，以精進學生專業實務技能，培養學生未來就業競爭力及奠定銜接技專校院之學習基礎。最後，深度考量及整合課程實施的各項配套措施，有利於未來課程改革之推動及落實。課程架構特色如圖10：

圖10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架構特色

3.十二年國教總綱與99課綱課程架構比較

為清楚理解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在十二年國教總綱與99課綱課程架構之差異，本說明依主導理念、課程規劃、學分數、畢業條件及一般科目課綱規劃等部分列表，如表6：

表6　十二年國教總綱與99課綱課程架構比較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

比較項目	十二年國教總綱	99課綱	十二年國教總綱補充說明
主導理念	1.主張「適性揚才」、「學生主體」、「生涯預備」、「務實致用」之理念，以成就每一個孩子 2.落實以核心素養為導向的通識與全人教育	配合社會需求，爰以「務實致用」為原則，強調專業知能、職業道德、實用技術、人文及科技素養等生涯發展能力之養成	
課程規劃	1.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教育目標，進行課程之規劃 2.依據「群科穩定漸進微調」、「實務技能深化精進」、「重視個別差異需求」、「增訂專業實作教學導引」、「課程連貫無縫銜接」之原則及精神進行課程規劃 3.參酌先進國家技職教育發展趨勢，規劃各群科部定技能領域課程，以能力本位觀點，分析職業分類典後，導出科共通性基礎技能，奠定學生基礎實作技術能力 4.延續99課綱課程規劃特色，重視群科專業差異，且賡續現有一般科目之分版特色，以形塑一般科目工具導向之服務角色	1.配合「中小學一貫課程體系參考指引」之教育目標，進行課程之規劃 2.依據「能力本位」與「學校本位發展」之精神進行課程規劃 3.參酌各國技職教育發展趨勢，發展群科能力指標，加強課程縱向銜接及橫向整合 4.重視各群科之專業特色，賦予各群科進行差異性課程規劃之彈性	

續下頁

比較項目		十二年國教總綱	99課綱	十二年國教總綱補充說明
應修習總學分數		180-192	184-192	
部定必修學分數	一般科目	66-76	66-76	1.增加部定必修學分數 2.為強化專業實作技能，主要調增實習科目(含實驗、實務)15-30學分 3.實習科目新增「技能領域實習課程」
	專業及實習科目	45-60	15-30	
	學分數合計	111-136	81-106	
校訂必選修學分數		44-81 (含專題實作2-6學分)	86-111 (含專題製作2-6學分)	1.調降校訂學分數 2.「專題製作」更名為「專題實作」 3.明定「專題實作」須規劃於高二下或高三開設至少2學分
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12-18	18	
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6-12	0-8	1.為發揮十二年國教之彈性學習理念，增加彈性學習時間 2.安排教師授課，應列入教師教學節數，並納入校訂科目學分數中計算
上課總節數		210	202-210	

續下頁

比較項目		十二年國教總綱		99課綱		十二年國教總綱補充說明
畢業條件	畢業及格學分數	160		160		
	部定必修科目	須修習111-136學分，並至少85%及格，始得畢業		須修習81-106學分，並至少85%及格，始得畢業		
	部定與校訂專業及實習科目	至少須修習80學分以上，其中至少60學分及格，含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至少45學分以上及格		至少須修習80學分以上，其中至少60學分及格，含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至少30學分以上及格		增加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15學分
一般科目課綱規劃	領域及科目名稱	國語文		國文I-VI		1.配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及高級中等教育共同核心課程之一致性 2.將「生活領域」區分為「綜合活動領域」及「科技領域」，並增加「生命教育」科目供選修
		英語文		英文I-VI		
		自然科學領域	物理 化學 生物	自然領域	基礎物理 基礎化學 基礎生物	
		綜合活動領域、科技領域		生活領域		
		資訊科技		計算機概論		
		健康與護理		健康與護理I-II		
		體育		體育I-VI		
		全民國防教育		全民國防教育I-II		
	新增科目	綜合活動領域新增「生命教育」				

（四）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架構

請參照總綱第24-27頁

1.設計理念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精神著重適性教育，目標在透過多元的課程，協助學生既能習得基本能力，又能適性發展。在一年級階段著重基本能力的奠定及生涯抉擇能力的培養，自二年級起一方面繼續修習基本學科，另一方面採課程分流方式，選擇學術學程或專門學程做較專精的修習。本次課程綱要設計僅規範共同必修課程的科目名稱、學分數，其餘課程則作原則性界定，賦予學校本位發展及學生多元修習的彈性，以重視學生的異質性，使學生都能適性發展。課程架構如圖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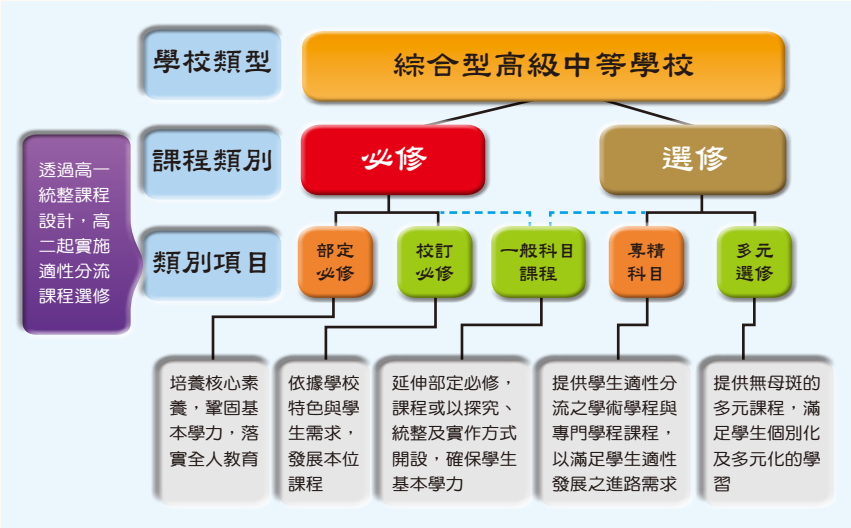

圖11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架構

2.特色與發展方向

為落實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的精神，本次課綱以「適性發展」為目標，擬訂高一必修學分數為48學分，其中包括高級中等學校共同核心課程32學分，安排於高一實施；另加上基本學科國文、英文、數學及體育、全民國防通識等16學分。在高一部定必修科目中釋放出6學分空間，做為學生選修探索性向興趣與學習潛能的課程，以增進學生自我認識的深度以及適性發展的機會。課程架構特色如圖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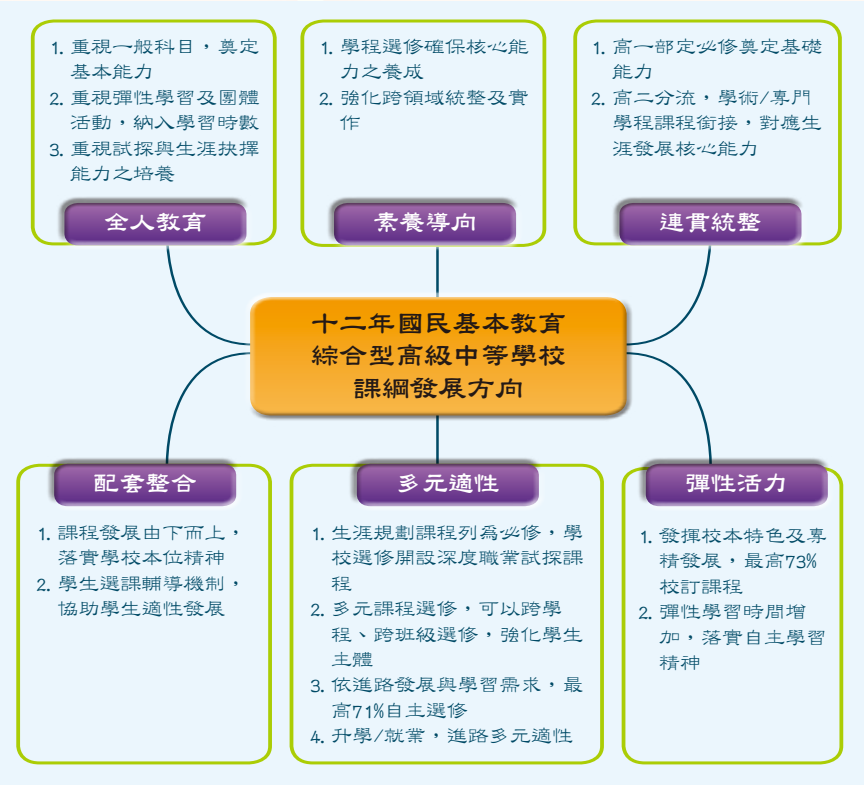

圖12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架構特色

3.十二年國教總綱與99課綱課程架構比較

為清楚理解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在十二年國教總綱與99課綱課程架構之差異，本說明依主導理念、分流主張、課程設計、學分數、學習歷程與畢業條件等部分列表，如表7：

表7　十二年國教總綱與99課綱課程架構比較表（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

比較項目	十二年國教總綱	99課綱	十二年國教總綱補充說明
主導理念	多元、適性及彈性活力課程	統整、試探、分化、彈性、人本	重視基本素養及生涯抉擇能力的培養，並能據以支持學生適性分流、專精學習
分流主張	1.高一強化基本能力，發展學生探索自我之能力 2.高二起藉由課程選修進行分流，並實施選課輔導使學生藉由主修學程之選修，達到適性發展、專精學習	高一著重基本能力奠定及生涯規劃落實；自高二起一方面繼續修習基本學科，另一方面採課程分流方式選擇學術或專門學程做較專精的修習	
課程設計	1.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學分比例為28.9%-33.3% 2.僅規範共同必修課程的科目名稱、學分數，其餘課程則作原則性界定，賦予學校本位發展及學生多元修習的彈性	1.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學分比例為27.3%-35.4% 2.僅規範共同必修課程的科目名稱、學分數	1.下降部定必修6學分 2.調整校訂必修科目學分之上下限 3.分流課程之設置與發展，參照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之群科課程及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之課程綱要
應修習學分數	180	198	
部定必修學分數	48	54	部定必修降低6學分，校訂必修最低學分由0學分提高至4學分；最高學分由16學分降至12學分，以增加高一之深度職業試探選修課程學分數
校訂必修學分數	4-12	0-16	

續下頁

比較項目	十二年 國教總綱	99課綱	十二年國教總綱 補充說明
校訂選修 學分數	120-128	110-144	1.校訂必修學分數調整為4-12學分；校訂選修學分數調整為120-128學分，校訂學分合計上限為132學分 2.高一學校於校定選修科目開設以學群/學程核心能力探索為主之職業試探課程，提供學生選修，以增進分流選修時之決定參考 3.每一學程至少應規劃60學分之專精科目作為選修課程
彈性學習 時間 （節數）	2-3 （每週）	1-2	1.將班會（班級活動）列入「團體活動」以增彈性，並更清楚說明「團體活動」之開設包括班級活動、社團活動、學生自治活動、學生服務學習活動、週會或講座等 2.依據學校性質，搭配其校內課程情形，團體活動與彈性學習時間每週合計5節
團體活動 時間 （節數）	2-3 （每週）	1	
學習歷程	1.「跨領域/科目專題」或「實作及探索體驗」課程，學生修習須至少合計4學分之相關課程 2.「專題實作」課程，學術學程及專門學程學生皆修習須至少2學分 3.學生依據性向興趣選擇分流課程，故學程之專精科目皆為選修性質，並開放跨年級、跨學程、跨班級選修，但於學程之系列課程設計時，設有核心科目，並於主修學成認證機制規範40學分修習之基本要求，以落實學程能力之培養	1.「專題製作」課程，專門學程學生修習須至少合計2學分 2.開放跨年級、跨學程、跨班級選修	除專題類課程外，應發展跨領域的課程，更增加課程的彈性及探索之可能

續下頁

比較項目	十二年 國教總綱	99課綱	十二年國教總綱 補充說明
畢業條件	1.部定必修及校訂必修均須修習且成績及格 2.畢業最低學分數為160學分成績及格 3.學生在特定專門學程修滿40學分含該學程之核心科目及專題實作均及格者，得在畢業證書上加註其主修學程	1.畢業最低學分數為160學分，包含必修科目及每學年學業總平均成績均需及格 2.學生在特定專門學程修滿40學分含該學程之核心科目及專題實作均及格者，得在畢業證書上加註其主修學程	

（五）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理念與架構

請參照總綱第28-30頁

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的適用性，由各該主管機關認定。依據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一章第5條說明「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採取特定學科領域為核心課程，提供學習性向明顯之學生，繼續發展潛能之學校。」所以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係提供性向已明確的學生課程的學習，以特定學科領域為核心課程，其中，校訂必修係以「特定核心學科領域」為主的課程，發展一般科目或專業科目，奠立特定學門知能的拓展與深化。其特定核心學科則以各校所發展重點，並明列於「校訂必修」中45-60學分。選修則可參照一般科目為導向的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或是以專業科目為導向的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的課程架構。部定必修48學分則參照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團體

活動時間的規劃比照技術型及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畢業條件則依照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的規定。課程架構特色如圖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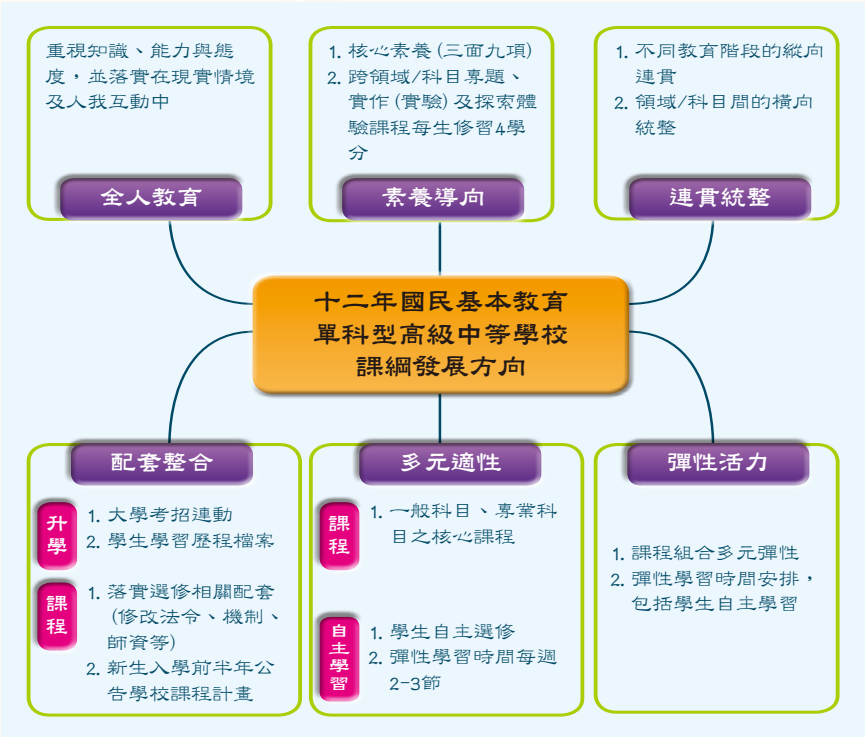

圖13　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架構特色

柒、整裝待發

課程綱要的研修是持續累進的過程，期望透過大家的協作，達到下列預期的目標：

- 學校可透過討論和對話，發展適切的學校課程計畫，強化學校本位課程發展，持續課程精進。
- 教師藉由共同備課和公開授課、成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運用多元教學與評量策略等，活化教學。
- 學生願意並能夠自主學習，透過動手實作、專題探究、成果展現等學習機會，深化學習動機及學習意義，進而喜愛學習。

學校和教師如何預做準備呢？讓我們從以下面向來思考：

一、瞭解課程綱要內涵及核心素養意涵

（一）課綱實施前，因地制宜辦理多元的宣導活動，使相關人員了解課綱；課綱實施後，秉持學校本位原則，規劃系統性的教師專業研習活動。

（二）瞭解核心素養是強調以人為本的「終身學習者」，分為三大面向：自主行動、溝通互動、社會參與。三大面向再細分為九大項目：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

（三）為了落實核心素養，進行素養導向的教學，教師可結合生活情境，納入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跨越領域/科目界線，並運用多元教學及評量策略，提供學生自主學習、專題探究與問題解決的學習任務，以及協同合作與實作體驗的學習機會，在互動討論與操作下，澄清學習問題並促進學習理解，發展學生溝通表達、規劃執行、團隊合作等核心素養。

二、檢視實施課程發展要素，預做妥善規劃

（一）檢視實施課程發展要素：包含學校的教育願景和課程特色、校長的課程領導理念、教師的專業背景、家長的期待、學生的學習需求、社區的相關資源、縣市政府的教育政策等。

（二）凝聚共識：校長可以領導教師組成學校課程發展的核心團隊，或是召集全校多數教師，透過一段時間的溝通、輔以學校參觀、講座邀請等方式，針對學校教育願景、學生學習圖像進行討論，並提交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以凝聚出學校課程發展主軸的共識。

（三）發展校訂課程：學校可因應生活環境、師資專長、社區資源、教育新興議題等，透過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的討論，發展規劃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服務學習、自主學習、補救教學等合宜的校訂課程方案，辦理全校性、全年級、班群或學生自由選修的學習活動。

三、視學校性質試行若干課綱項目，並逐步調整學校課程計畫

（一）試行若干課綱項目：學校可參照總綱之課程架構選擇統整性主題課程、跨領域/科目專題、專題探究課程、實作（實驗）及探索體驗、補救教學、社團活動、服務學習、戶外教育、自主學習等項目試行，以逐步調整學校課程計畫。其中，為有利於學生選校參考，高級中等學校應於該年度新生入學半年前完成課程計畫備查與公告說明，如課程於107年8月實施，則需在2月完成課程計畫備查與公告。

（二）發展學校本位課程：當學校教育願景及課程發展主軸共識明確，其中教師累積部定與校訂的課程方案發展經驗，學校可以整合各方資源，選擇合適學習主題，結合部定相關領域科目以及校訂課程，建立全校各年級系統實施的學校本位課程。

（三）進行課程評鑑：課程評鑑與學校整體發展係為一體，也是課程發展重要的環節。學校層級課程評鑑應以教師個人反思與社群專業對話為基礎，目的在於了解課程實施與應解決的問題。此外，各級主管機關應整合課程相關評鑑與訪視的工作，並協助學校落實教學正常化。

四、逐步完備課程發展與教學所需的支持及配套，持續專業精進

（一）檢視課程發展與教學所需的支持及配套系統，例如：健全學校課程發展組織與運作；省思學校願景、學校定位與辦學理念、學校課程計畫；發展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進行教師協同教學；邀請家長參與課程規劃或實施，以及逐步建立公開授課的校本模式等。

（二）學校應鼓勵教師依照個人的教育專長或興趣，以跨學年或領域科目的方式，透過專書探討、案例分析、經驗分享、參訪學校、發展課程方案、研發教學媒材、運用教學策略、使用數位科技、進行行動研究等方式，組成教師專業學習社群。

（三）學校應協助爭取與支援教師專業發展所需的相關資源，如安排共同時間，規劃新進與有需求教師的專業發展活動等。其中，跨領域/群科/學程/科目的課程統整與協作是支持教師專業發展的重要途徑，各級主管機關與學校應協助爭取與整合各種資源，促成課程的統整與協作。

捌、協力同行

為提供學校實施十二年國教課綱之參考示例，國教院、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司依據學校區域、規模、類型、課程發展與實施經驗等原則，選定研究合作學校進行課程綱要轉化實踐的研究，預計將發展課程綱要實施相關手冊、各級學校案例及評估工具。

同時，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亦成立課程綱要前導學校，蒐集課綱實施問題。透過國教院研究合作學校與教育部前導學校的試行，持續蒐集現場意見、反思與修正，累積實踐經驗並提出解決策略，建立課綱轉化模式、手冊及實踐案例，提供學校參考運用。

此外，為了讓各界更容易了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的特色與實施準備，我們成立了專屬網站，邀請您一同關心課程綱要，您可以上網瀏覽或下載課程綱要相關的影片、電子書、摺頁、動漫短片等各項說明文件與參考工具。如欲瞭解更詳細內容詳見網站：http://12cur.naer.edu.tw

Note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同行-走進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田振榮等作；洪詠善, 范信賢主編. -- 初版. -- 新北市：國家教育研究院, 民104.07
面；　公分
ISBN 978-986-04-5546-5(平裝)

1.國民教育 2.課程綱要

521.7　　104014492

書　　名：同行～走進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發 行 人：柯華葳
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　　編：洪詠善、范信賢
作　　者：田振榮、余政賢、李大偉、林沂昇、林佳慧、洪詠善、范信賢、秦葆琦、徐昊杲、許宛琪、張淑惠、曾祥榕、楊俊鴻
（依姓氏筆劃排列）
執行編輯：林佳慧、鄭任君、林沂昇、林嘉貞
出版機關：國家教育研究院
地　　址：237 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
網　　址：http://www.naer.edu.tw
電　　話：（02）8671-1111
傳　　真：（02）8671-1274
出版年月：中華民國104 年 7 月
版　　次：初版
本書同時登載於國家教育研究網站，網址為：http://12cur.naer.edu.tw
定　　價：新臺幣100元
美術編輯：益盛彩色製版有限公司
印 刷 者：益盛彩色製版有限公司
展 售 處：國家書店松江門市：104 臺北市松江路209號1樓
電話：（02）2518-0207
國家網路書店：http://www.govbooks.com.tw
五南文化廣場（發行中心）：臺中市北屯區軍福七路600號
電話：（04）2226-0330
五南文化廣場網路書店：http://www.wunanbooks.com.tw
GPN：1010401227　　ISBN：9789860455465
◎本院保有本書所有權，欲利用本書全部或部分內容，需徵求同意或書面授權